

致：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秘書處

香港離島區各界協會對香港未來政制發展的意見
回應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第四號報告書

敬啓者：

本會是離島區一個地方團體，成立於一九九六年，成員偏佈離島大嶼山、長洲、南丫島及坪洲，居住及就業之包括政界、商界、教育界、社團、社區領袖等各界人士。在香港回歸前後均是香港經濟發展的建設者。以香港為家的我們，十分關心未來政制發展對香港的影響。經廣泛收集本會會員及地區人士的意見，現匯集整理，回應如下：

其實，於年四月二十六日，全國人大常委會所作的《決定》非常清晰及合理，本會深表贊同。以零七、零八年而言，實在不宜進行全面普選行政長官及立法會議員。本會完全贊同中央有憲制權責審視及決定特區政制的發展，以保障國家對香港基本方針政策的實施；政制發展要堅持符合香港社會實際，循序漸進，體現均衡參與的原則，按步就班地邁向最終達致普選的目標。

〈一〉關於二零零七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的意見：

- (1) 建議擴大選舉委員會，成員應由 800 人擴大至 1600 人。理據是：隨著香港市民對民主素求日漸上升，為加強行政官的認受性，選舉委員人數增加，實屬必要。
- (2) 至於界別可維持四個，惟每個界別的成員可酌量增加。例如區域性組別的代表人數，頗具民意基礎，人數應可擴大。
- (3) 行政長官候選人的提名委員人數，必須維持 100 人，以保證候選人的高質素和認受性。
- (4) 選舉委員會的四個界別目前共由 38 個界別分組組成，建議於界別內可再適當增加一定數量新註冊團體，但必須按四個大界別歸類。

(二) 對二零零八年立法會產生辦法的意見：

- (1) 鑑於立法會工作量日漸繁重，並體驗在「一國兩制」下「港人治港」的精神，回應港人日漸積極參政的素求，建議第四屆立法會議員人數由 60 席增加至 80 席，功能組別增加 10 席，地區直選增加 10 席。又鑑於新界人口已是港島、九龍人口的 50%，因此，新界應重劃選區，分為新界東、新界西、新界南及新界北四大選區，議席可按人口數量再分配。至於功能組別應擴展，如教育界、資訊科技界各多增一席，區議會也可分市區、和新界各佔一席，中小企、婦女界應有功能界別議席，則更可體驗均衡參與的精神。
- (2) 鑑於基本法容許非中國國籍的香港永久居民可循十二個功能界別參選立法會，本會認為暫應維持不變。

近年香港市民參政議政的氣氛已日漸積極，正扮演著主人翁的精神，這是可喜的現象。惟望特區政府應與時並進，帶領潮流，引領市民為建立美好香港的目標，訂定政制發展的步伐和方向。本會認為任何政制發展的檢討，應要顧及香港社會的實際、市民的共識程度；以及循序漸進，均衡參與的原則。

祈頌
政安

香港離島區各界協會
主席：呂烈暨全體常委謹啓
(副主席： (已簽署)
____代行)
梁兆棠
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聯絡人：梁兆棠(tel: